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

地址：台北市士林區文昌路九十五號

電話：(〇二) 二八三三二二一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	資產負債表	5		-
五、	收支餘絀表	6~7		-
六、	淨值變動表	8		-
七、	現金流量表	9~10		-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	11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5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16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4		四~十九
	(五) 關係人交易事項	25~29		二十
	(六) 質抵押之資產	29		二一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		二二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二三
	(十) 其他	30~31		二四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		-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32~49		-
十、	重要查核說明	-		-
十一、	其他揭露事項			
	(一) 業務之說明	51~52		-
	(二) 重要財務資訊之揭露	52~56		-
	(三) 附設機構之財務資訊	56~57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公鑒：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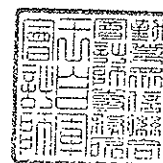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新光醫療財團法人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並於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修訂之條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自 軍

王自軍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六 日

新光醫藥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二及四)	\$ 208,315	\$ 684,4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三及五)	33,852	159,826
應收票據	350	-
應收帳款 (附註二及六)	546,010	476,384
應收關係企業款 (附註二及二十)	2,735	3,91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	23,536	23,490
存貨 (附註二、三及八)	101,332	110,735
預付款項	5,618	11,004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九)	56,301	72,836
其他流動資產	1,301	436
流動資產合計	981,350	1,543,102

基金及長期投資 (附註二、三、九、二十及二十一)

基金		
社福基金	10,0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94,570	3,215,88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40	3,040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4,907,610	3,228,923

固定資產 (附註二、十、二十一及二十二)

成本		
土地	1,906,715	1,906,715
房屋及建築設備	3,126,837	3,126,837
醫療儀器設備	2,257,623	2,120,586
資訊設備	327,256	334,876
交通運輸設備	20,440	18,754
雜項設備	139,966	139,660
成本合計	7,778,837	7,647,428
減：累計折舊	(3,241,912)	(3,129,177)
成本及累積折舊小計	4,536,925	4,518,251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830,516	333,043
固定資產淨額	5,367,441	4,851,294

其他資產

遞延資產 (附註二)	27,372	21,371
存出保證金	22,621	22,643
其他資產合計	49,993	44,014

資產總計

資產總計	\$ 11,306,394	\$ 9,667,333
------	---------------	--------------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請參閱財務報告之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六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負債及淨值餘額總計

負債及淨值餘額總計	\$ 11,306,394	\$ 9,667,333
-----------	---------------	--------------

單位：新台幣千元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負債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十一)	400,000	750,000
其他負債		
社會醫療服務負債 (附註二及十五)	55,110	71,456
退休負債 (附註二及十六)	134,082	133,930
存入保證金	10,584	11,12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九)	228,704	234,340
其他負債合計	428,480	450,848
負債合計	2,582,204	3,608,296
淨值 (附註十七)		
永久受限淨值	180,000	180,000
創設基金淨值—永久受限	10,000	10,000
社福基金淨值—永久受限	190,000	190,000
未受限淨值		
累積盈餘—未受限	7,365,687	6,712,622
未期盈餘—未受限	490,382	653,065
未受限淨值合計	7,856,069	7,365,687
淨值其他項目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678,121	(1,496,650)
淨值總額	8,724,190	6,059,037
負債及淨值餘額總計	\$ 11,306,394	\$ 9,667,333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收支餘絀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醫務收入（附註二及二十）						
門診收入－健保	\$ 2,721,892	47	\$ 2,655,759	47	\$ 66,133	2
門診收入－非健保	992,107	17	945,049	17	47,058	5
急診收入－健保	277,849	5	270,925	5	6,924	3
急診收入－非健保	34,387	1	32,174	1	2,213	7
住院收入－健保	1,731,651	30	1,711,887	30	19,764	1
住院收入－非健保	547,814	10	525,095	9	22,719	4
其他醫務收入－健保	5,203	-	23,092	-	(17,889)	(77)
減：支付點值調整	(307,309)	(5)	(302,116)	(5)	(5,193)	2
減：健保核減	(204,824)	(4)	(138,634)	(3)	(66,190)	48
減：醫療優待	(33,354)	(1)	(31,827)	(1)	(1,527)	5
醫務收入合計	<u>5,765,416</u>	<u>100</u>	<u>5,691,404</u>	<u>100</u>	<u>74,012</u>	<u>1</u>
醫務成本（附註三、十七及二十）						
人事費用	2,216,886	38	2,170,906	38	45,980	2
藥品費用	1,298,159	23	1,262,748	22	35,411	3
醫材費用	573,641	10	531,875	9	41,766	8
折舊費用	219,810	4	207,601	4	12,209	6
租金費用	61,416	1	64,080	1	(2,664)	(4)
事務費用	22,190	-	24,453	1	(2,263)	(9)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171,791	3	144,426	3	27,365	19
社會醫療服務費用	40,152	1	46,505	1	(6,353)	(14)
其他醫務費用	<u>291,387</u>	<u>5</u>	<u>297,139</u>	<u>5</u>	<u>(5,752)</u>	<u>(2)</u>
醫務成本合計	<u>4,895,432</u>	<u>85</u>	<u>4,749,734</u>	<u>84</u>	<u>145,699</u>	<u>3</u>
醫務毛利	869,984	15	941,671	16	(71,687)	(8)
管理費用（附註十八及二十）	<u>600,107</u>	<u>10</u>	<u>574,097</u>	<u>10</u>	<u>26,010</u>	<u>5</u>
醫務利益	<u>269,877</u>	<u>5</u>	<u>367,574</u>	<u>6</u>	<u>(97,697)</u>	<u>(27)</u>
非醫務活動收益						
利息收入	368	-	491	-	(123)	(25)
投資收入	62,294	1	187,934	3	(125,640)	(67)
處分投資收入－淨額	-	-	102,420	2	(102,420)	(100)
捐贈收入－未受限	16,248	-	20,634	-	(4,386)	(21)
其他非醫務收益	<u>154,900</u>	<u>3</u>	<u>146,586</u>	<u>3</u>	<u>8,314</u>	<u>6</u>
非醫務活動收益合計	<u>233,810</u>	<u>4</u>	<u>458,065</u>	<u>8</u>	<u>(224,255)</u>	<u>(49)</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非醫務活動費損						
利息費用	\$ 18,326	1	\$ 39,065	1	(\$ 20,739)	(53)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3,492	-	-	-	3,492	-
捐贈費用	8,742	-	814	-	7,928	974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 損失	9,990	-	5,344	-	4,646	87
其他非醫務費損	1,058	-	1,104	-	(46)	(4)
非醫務活動費損 合計	41,608	1	46,327	1	(4,719)	(10)
本期稅前餘絀	462,079	8	779,312	13	(317,233)	(41)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 十九)	28,303	1	(126,247)	(2)	154,550	122
本期稅後餘絀	\$ 490,382	9	\$ 653,065	11	(\$ 162,683)	(25)
本期稅後餘絀—永久受限	\$ -	-	\$ -	-	\$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 -	-	\$ -	-	\$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 490,382	9	\$ 653,065	11	(\$ 162,683)	(2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六日查核報告)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淨值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永久受限淨值

永久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 -

\$ -

永久受限淨值增加總額

-

-

永久受限期初淨值

190,000

190,000

永久受限期末淨值

190,000

190,000

暫時受限淨值

暫時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

-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出

-

-

暫時受限淨值增加總額

-

-

暫時受限期初淨值

-

-

暫時受限期末淨值

-

-

未受限淨值

未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490,382

653,065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入

-

-

未受限淨值增加總額

490,382

653,065

未受限期初淨值

7,365,687

6,712,622

未受限期末淨值

7,856,069

7,365,687

淨值其他項目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174,771

(1,496,6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期初餘額

(1,496,650)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期末餘額

678,121

(1,496,650)

期末淨值總額

\$ 8,724,190

\$ 6,059,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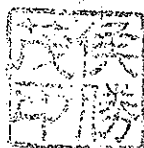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六日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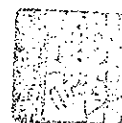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後餘絀	\$ 490,382	\$ 653,065
折舊費用	279,331	252,562
攤銷	13,113	9,298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492	(102,42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9,990	5,344
應收票據	(350)	453
應收帳款	(69,626)	(36,694)
應收關係企業款	1,178	(2,76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46)	7,134
存貨	9,403	(8,136)
預付款項	5,386	(5,199)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6,535	(46,497)
其他流動資產	(865)	4,305
應付票據	(157)	270
應付帳款	(16,225)	29,649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3,392	(16,883)
應付費用	(10,304)	28,950
應付所得稅	(186,050)	72,921
預收款項	966	(6,168)
其他流動負債	8,291	(4,612)
教育研究發展準備	-	(39,100)
社會醫療服務準備	(16,346)	(1,14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636)	(28,687)
退休金負債	152	387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34,006</u>	<u>766,03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	(712,075)	(192,161)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90	2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6,356)	(911,94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954,922	540,985
遞延資產增加	(16,234)	(15,902)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9,631)</u>	<u>(579,001)</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550,000)	\$ 630,000
長期借款減少	(350,000)	(69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538)	(74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0,538)	(60,7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76,163)	126,2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4,478	558,1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8,315	\$ 684,47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9,778	\$ 39,03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46,984	\$ 106,705
支付現金及帳列應付款項購置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增加	\$ 808,438	\$ 175,818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增加)減少	(96,363)	16,343
支付現金	\$ 712,075	\$ 192,16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六日查核報告)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組織及沿革

本法人設立前身為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自七十五年十一月三日開始籌備，七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正式登記為財團法人組織，八十一年八月二十一日取得衛生局核發之醫療機構開業執照，並於八十一年九月二日開始營業。九十八年四月十七日經衛生署醫字第0980005471號函核准更名為新光醫療財團法人，並依法人捐助章程設立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及新光醫療財團法人附設新光居家護理所。

本法人之設立係以增進全民健康、提昇醫療水準為宗旨。

本法人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2,248人及2,19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法令、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法人對於備抵呆帳、備抵申報核減、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及未決訟案損失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備抵呆帳及申報核減

備抵呆帳係根據應收款項可能收回情形，予以估列；備抵申報核減係根據應收保險款項可能為健保局核減之比率，予以估列。

存 貨

存貨包括藥品、衛材及其他醫療用品等。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並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尚需投入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醫療設備及其餘固定資產，分別按行政院頒行之「財務標準分類表」及「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並預留一年殘值，以平均法提列。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遞延資產

遞延資產係包括系統軟體及網路、電話線路工程等支出，按三年平均攤銷。

退休金

本法人對正式任用之行政、醫技與護理人員訂有退休辦法，每月以員工薪資之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基金（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基數累積最高不得超過四十五個基數，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計算。

另自九十四年七月起，本法人依新制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制退休辦法）。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費用。

捐 贈

捐贈全部視為當期收入，列於捐贈收入項下，之後再依其性質轉列至淨值相關科目。

醫務收入之認列

本法人之門診收入、急診收入及住院收入係於勞務提供完成時，即認列相關之收入。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教育研究發展負債及社會醫療服務負債

本法人為辦理有關教育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健康教育、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事項，依醫療法第四十六條規定提撥教育研究發展負債及社會醫療服務負債。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提列之教育研究發展負債及社會醫療服務準備合計數分別為 80,304 仟元及 93,010 仟元。

外幣交易事項

本法人帳冊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所有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以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其與兌換收取或償還時因匯率不同所產生之差異，列為兌換收取或償還時之損益。期末外幣資產及負債改按資產負債表之即期匯率評價，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科目重分類

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予適當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法人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法人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或公平價值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或現金流量避險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對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後)	列為淨值調整項目 (稅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1,036,994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法人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及(二)存貨盤盈虧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醫務成本。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本法人亦重分類九十七年度營業外利益一淨額 440 仟元至醫務成本。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 金	\$ 13,122	\$ 13,575
活期存款	152,645	570,600
支票存款	<u>42,548</u>	<u>100,303</u>
	<u>\$208,315</u>	<u>\$684,478</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市股票	<u>\$ 33,852</u>	<u>\$159,826</u>

六、應收帳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保險款項	\$608,353	\$530,204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16,080	117,655
減：備抵呆帳及申報核減	<u>(178,423)</u>	<u>(171,475)</u>
	<u>\$546,010</u>	<u>\$476,384</u>

本法人於八十四年三月起開辦健保醫療服務，應收保險款項係向健保局申請給付之款項。

七、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收款	<u>\$ 25,536</u>	<u>\$ 23,490</u>

其他應收款主要為應收教學用補助經費及承租商店回饋金等。

八、存 貨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藥品盤存	\$ 69,352	\$ 78,989
醫療用品盤存	31,402	31,243
其他醫療用品盤存	578	503
	<u>\$101,332</u>	<u>\$110,735</u>

藥品主要係指可供服用之藥物或提供治療之針劑等；醫療用品泛指治療用之衛材，包括各種針套、導管、器夾及換洗器等。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有應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醫療成本分別為 1,871,800 仟元及 1,805,061 仟元

九、基金及長期投資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 股 帳 列 金 額 比率%	持 股 帳 列 金 額 比率%
基 金		
社福基金	\$ 10,000 - <u>10,000</u>	\$ 10,000 - <u>10,000</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新光金控	2,324,645 2.22	1,942,742 3.86
新光紡織公司	686,884 6.70	137,452 3.36
大台北區瓦斯公司	662,299 7.54	467,505 7.54
新光合纖公司	602,918 3.69	241,167 3.69
新光保全公司	560,736 6.34	389,868 6.34
新海瓦斯	31,225 0.95	23,703 0.92
新光產險	25,863 0.45 <u>4,894,570</u>	13,446 0.45 <u>3,215,883</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復興航空運輸公司	4,194 0.01	4,194 0.02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1,758 8.78	1,758 8.78
千島投資公司	882 0.23 <u>6,834</u>	882 0.23 <u>6,834</u>
減：累計減損	(<u>3,794</u>) <u>3,040</u>	(<u>3,794</u>) <u>3,040</u>
	<u>\$ 4,907,610</u>	<u>\$ 3,228,923</u>

(一) 復興航空運輸公司於九十八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法人依持股比例減少 19 仟股。

(二) 長期投資屬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十。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提供銀行作為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一。

(四) 本法人所持有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固定資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取得成本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未折減餘額
土地及改良	\$ 1,906,715	\$ -	\$ 1,906,715	\$ 1,906,715
房屋及建築設備	3,126,837	1,513,971	1,612,866	1,681,863
醫療儀器設備	2,257,623	1,380,232	877,391	826,870
資訊設備	327,256	207,368	119,888	82,095
交通運輸設備	20,440	15,586	4,854	4,714
雜項設備	139,966	124,755	15,211	15,994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830,516	-	830,516	333,043
	<u>\$ 8,609,353</u>	<u>\$ 3,241,912</u>	<u>\$ 5,367,441</u>	<u>\$ 4,851,294</u>

(一) 本法人於九十八年十二月為擴建醫院所需資產，向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購座落於台北市士林區之不動產，總價款約 1,620,000 仟元，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簽約款計 567,000 仟元，因尚未完成過戶登記，故帳列預付土地及設備款項下，請參閱附註二十。

(二) 本法人於九十四年十一月為擴建醫院病房，向新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購座落於北市士林區陽明段四小段之土地共七筆及座落於該土地上之建物，土地總面積約 1,219 坪，建物總面積約 115.36 坪，總價款約 745,243 仟元，於九十四年度預付土地款計 149,049 仟元，帳列預付土地及設備款項下，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土地仍申請土地用途變更中，請參閱附註二十。

(三) 固定資產提供借款擔保明細，請參閱附註二十一。

十一、短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利率%	金 額 利率%
信用借款—中信銀行城東分行	\$ 300,000 0.95	\$ 400,000 2.09
信用借款—兆豐銀行蘭雅分行	150,000 0.90	- -
信用借款—第一銀行士林分行	100,000 0.92	400,000 2.02
信用借款—瑞穗銀行台北分行	- -	300,000 1.97
	<u>\$ 550,000</u>	<u>\$ 1,100,000</u>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十一。

十二、應付費用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298,974	\$291,378
應付維修費	66,895	55,327
應付研究訓練費	15,100	35,859
應付保險費	16,284	13,823
應付清潔費	10,078	13,320
應付醫療共通費	7,274	10,177
應付事務及文具用品	6,913	7,293
應付利息	277	1,729
應付稅捐	1,383	1,255
應付勞務費	1,150	794
應付其他	61,690	65,367
	<u>\$486,018</u>	<u>\$496,322</u>

十三、預收款項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預收醫療收益	\$ 10,239	\$ 9,939
預收健檢收益	5,323	4,963
預收其他	4,324	4,018
	<u>\$ 19,886</u>	<u>\$ 18,920</u>

十四、長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庫城東分行一		
抵押借款，97.11.27～		
99.03.12，97年12月31		
日利率為2.35%，按月計		
息，於98.03.12提前全數		
償還	\$ -	\$750,000
抵押借款，98.03.12～		
100.03.12，98年12月31		
日利率為1.20%，按月計		
息，到期還本。	400,000	-
	<u>\$400,000</u>	<u>\$750,000</u>

上列合庫城東分行之抵押借款係以附註二十一所述之土地及建築物為擔保品。

十五、教育研究發展負債及社會醫療服務負債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醫 療 救 助、社 區 醫 療 服 務 及 其 他 社 會 服 務
項 目	研究發展、人才培 訓及健康教育費用	
期初提撥金餘額	\$ -	\$ 71,456
上期提撥數，當期支用金額	-	56,498
當期支用金額	171,791	-
當期提撥金額	-	40,152
期末提撥金餘額	-	55,110
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	-	-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醫 療 救 助、社 區 醫 療 服 務 及 其 他 社 會 服 務
項 目	研究發展、人才培 訓及健康教育費用	
期初提撥金餘額	\$ 39,100	\$ 72,600
上期提撥數，當期支用金額	39,100	47,650
當期支用金額	144,426	-
當期提撥金額	-	46,506
期末提撥金餘額	-	71,456
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	-	-

註：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歷年提撥金額（未含去年及當期提撥數）
 一歷年支用金額（包含去年及當期支用數）。

十六、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法人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7,912 仟元及 46,399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正式任用之行政、醫技與護理人員等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法人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法人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326 仟元及 12,006 仟元。

本法人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退休基金之變動情形：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期初餘額	\$ 118,670	\$ 106,059
本期提撥	11,363	12,082
本期孳息	2,585	3,477
本期支付	-	(2,948)
期末餘額	<u>\$ 132,618</u>	<u>\$ 118,670</u>

(二)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變動情形：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期初依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提 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餘額	\$122,275	\$122,351
本期提列	11,326	12,006
本期提撥	(11,363)	(12,082)
本期支付	(417)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本期依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提 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餘額	\$121,821	\$122,275
本期依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認 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12,261</u>	<u>11,655</u>
應計退休金負債期末餘額	<u>\$134,082</u>	<u>\$133,930</u>

十七、基 金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積餘絀轉列	\$ 585,009	\$ 585,009
現金捐贈	526,998	526,998
股票捐贈	<u>750,581</u>	<u>750,581</u>
	<u>\$1,862,588</u>	<u>\$1,862,588</u>

十八、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971,592	\$ 249,590	\$2,221,182	\$1,930,698	\$ 242,557	\$2,173,255
退休金	49,561	9,677	59,238	48,261	10,144	58,405
伙食費	33,045	6,854	39,899	32,452	6,778	39,230
福利金	7,546	2,161	9,707	7,513	1,869	9,382
員工保險費	91,387	35,155	126,542	88,921	25,572	114,493
其他用人費用	<u>4,893</u>	<u>2,314</u>	<u>7,207</u>	<u>4,708</u>	<u>2,248</u>	<u>6,956</u>
	<u>\$2,158,024</u>	<u>\$ 305,751</u>	<u>\$2,463,775</u>	<u>\$2,112,553</u>	<u>\$ 289,168</u>	<u>\$2,401,721</u>
折舊費用	<u>\$ 219,810</u>	<u>\$ 59,521</u>	<u>\$ 279,331</u>	<u>\$ 207,601</u>	<u>\$ 44,961</u>	<u>\$ 252,562</u>
攤銷費用	<u>\$ 659</u>	<u>\$ 12,454</u>	<u>\$ 13,113</u>	<u>\$ 540</u>	<u>\$ 8,758</u>	<u>\$ 9,298</u>

十九、營利事業所得稅

(一) 本法人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所得稅估列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稅前餘絀	\$ 462,079	\$ 779,312
加(減)：		
已轉列創設目的支出之 設備折舊費用調減數	173,531	162,93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轉列創設目的支出之 軟體成本攤銷費用調 減數	\$ -	\$ 15
已轉列創設目的支出之 報廢損失調減數	6,835	2,019
備抵呆帳及申報核減額 認列之差異	4,012	11,459
未實現之醫療收入折讓	-	165,475
報廢損失認列之差異	(206)	(421)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958	698
符合免稅標準之銷售勞 務以外收入免稅額	(54,310)	(271,415)
用於與創設目的有關之 資本支出	(752,292)	(51,060)
修繕費認列之差異	941	5,405
已實現投資損失	(917)	-
其 他	3	2
課稅所得額	(159,366)	804,420
稅 率	<u>x25%—10</u>	<u>x25%—10</u>
應納稅額	-	201,095
加：前期所得稅核定差異	13,173	-
減：扣繳稅額	(137)	(1,872)
期末應付所得稅淨額	13,036	199,223
加：應收退稅款	137	-
期末應付所得稅	<u>\$ 13,173</u>	<u>\$ 199,223</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法人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二)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流 動	八 年 十 月 三 十 一 日 非 流 動	九 十 七 年 十 月 三 十 一 日 流 動	七 年 十 月 三 十 一 日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31,873	\$ -	\$ -	\$ -
呆帳及申報核減認列 之差異	16,134	-	20,761	-
未實現之醫療收入折 讓	-	-	41,369	-
維修費認列之差異	8,294	4,376	10,706	4,896
未實現減損損失	-	576	-	949
	<u>56,301</u>	<u>4,952</u>	<u>72,836</u>	<u>5,84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折舊費用認列之差異	-	2,431	-	3,278
用於創設目的醫療設 備支出認列之差異	-	231,225	-	236,907
	<u>-</u>	<u>233,656</u>	<u>-</u>	<u>240,185</u>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抵銷後淨額	<u>\$ 56,301</u>	<u>(\$ 228,704)</u>	<u>\$ 72,836</u>	<u>(\$ 234,340)</u>

(三)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說明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	\$ -	\$201,095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減少 (增加)	16,535	(46,49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減 少	(5,636)	(28,687)
前期所得稅核定差異	22,192	-
前期所得稅調整	(61,394)	336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28,303)</u>	<u>\$126,247</u>

(四) 本法人截至九十六年度之機關團體作業組織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稽徵機關核定九十五及九十六年度之應補繳所得稅款合計 22,192 仟元，本法人已於九十八年五月繳納九十五年度之核定應補繳稅款，並將九十六年度之核定應補繳稅款 13,173 仟元估列入帳。

二十、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法 人 之 關 係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法人董事長為同一人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法人董事長為同一人
財團法人新光人壽慈善基金會	其董事長與本法人董事長為同一人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法人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法人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法人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新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法人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法人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本法人為其法人董事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本法人為其法人董事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本法人為其法人董事
千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法人董事長為其法人董事代表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集團企業
新壽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集團企業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集團企業
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集團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醫務收入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新光人壽	\$ 3,580	-	\$ 4,583	-
台新銀行	1,613	-	3,740	-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	640	-	234	-
台新金控	350	-	1,178	-
其 他	935	-	1,094	-
	<u>\$ 7,118</u>	<u>-</u>	<u>\$ 10,829</u>	<u>-</u>

本法人對上述關係人之醫務收入交易條件除住院病房費用及健康檢查予以 15%~30%之折扣優惠外，餘與非關係人雷同。

2. 租金支出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新光人壽	\$ 39,645	65	\$ 38,158	60
新光資產管理公司	15,994	26	15,888	24
	<u>\$ 55,639</u>	<u>91</u>	<u>\$ 54,046</u>	<u>84</u>

本法人行政辦公室用地係向新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租用，租約每年更新，租期自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至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租金價格係依鄰近地區租金行情協商議定，每月支付租金。

自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起，本法人新闢宿舍用地，係向新光人壽租用，租期自八十九年一月一月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金價格係依鄰近地區租金行情協商議定，每年調漲約 4%~5%，每月支付租金。

3. 其他醫務費用－修繕費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 5,596	6	\$ 6,351	5

4. 管理費用－修繕費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 3,381	5	\$ 2,627	4

5. 其他醫務費用－其他費用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 17,688	12	\$ 27,264	21
新光保全	545	-	778	1
	<u>\$ 18,233</u>	<u>12</u>	<u>\$ 28,042</u>	<u>22</u>

其他費用主要係外清潔、水電及保全之費用。

6. 管理費用－其他費用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	14,310		17		\$	5,104		6	
新光保全		335		-			108		-	
	\$	14,645		17		\$	5,212		6	

7. 應收關係企業款

	九 十 二	十 月	八 三	年 一 日	九 十 二	十 月	七 三	年 一 日
	金	額	應 收 款 項	%	金	額	應 收 款 項	%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	1,355	-		\$	2,862	1	
財團法人新光慈善基金會		351	-			43	-	
新光保全		300	-			35	-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		237	-			235	-	
新光金控		180	-			121	-	
台新金控		-	-			604	-	
其 他		312	-			13	-	
	\$	2,735	-		\$	3,913	1	

8. 基金及長期投資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估 該	估 該	估 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 流動				
新光金控	\$ 2,324,645	47	\$ 1,942,742	60
新合纖公司	602,918	12	241,167	7
大台北區瓦斯公司	662,299	14	467,505	15
新光紡織公司	686,884	14	137,452	4
新光保全公司	560,736	11	389,868	12
新海瓦斯	31,225	1	23,703	1
新光產險	25,863	1	13,446	1
	<u>\$ 4,894,570</u>	<u>100</u>	<u>\$ 3,215,883</u>	<u>100</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估 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						
維護	\$	1,758	58	\$	1,758	58
千島投資公司		882	29		882	29
	\$	<u>2,640</u>	<u>87</u>	\$	<u>2,640</u>	<u>87</u>

9. 應付關係企業款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應 付			應 付		
	金	額	款項%	金	額	款項%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股份有限公司	\$	6,314	1	\$	3,481	1
新光紡織		2,490	1		923	-
新光保全		1,637	-		1,363	1
新光人壽		-	-		585	-
新光資產管理公司		-	-		563	-
其 他		803	-		937	-
	\$	<u>11,244</u>	<u>2</u>	\$	<u>7,852</u>	<u>2</u>

本法人對上述關係人交易係為支付其行政辦公區水電費用及消耗品費用。

10. 擔保借款

	九 十 八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利息支出總額
新光銀行	\$ 10,000	\$ -	2.65%	\$ 20

	九 十 七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利息支出總額
新光銀行	\$ 10,000	\$ -	2.80%~3.00%	\$ 236

11.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本法人於九十四年十一月為擴建醫院病房，向新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購座落於北市士林區陽明段四小段之土地共七筆及座落於該土地上之建物，土地總面積約 1,219 坪，建物總面積約 115.36 坪，總價款約 745,243 仟元，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土地及設備款皆為 149,049 仟元，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土地仍在申請，土地用途變更中。

本法人於九十八年十二月為擴建醫院所需資產，向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購座落於台北市士林區光華段二小段之土地共六筆及座落於該等土地之建物，其總面積約 2,612 坪，總價款 1,620,000 仟元，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預付簽約款 567,000 仟元，因尚未完成過戶登記，故帳列預付土地及設備款項下。

二一、質抵押之資產

本法人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提供作為本法人向銀行借款之抵押品。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長期投資—股票	\$ 217,350	\$ 86,940
固定資產—土地	1,004,790	1,004,790
—房屋及建築設備	1,612,865	1,681,863
	<u>\$ 2,835,005</u>	<u>\$ 2,773,593</u>

二二、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如附註十及二十所述，本法人九十八年度購入座落於台北市士林區不動產，總價款為 1,620,000 仟元，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簽約款 567,000 仟元，尚餘 1,053,000 仟元將依買賣契約所定條件予以支付。

(二)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法人因營業租賃所產生之未來應付租金彙總如下：

應付年度	最低租金給付金額
九十九年度	<u>\$ 11,210</u>

二三、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法人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日董事會同意洪啟仁院長卸職退休，並決議敦聘侯勝茂教授自九十九年二月一日起擔任本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院長，業經衛署醫字第 0980037890 號函核備在案。

二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本法人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8,315	\$ 208,315	\$ 684,478	\$ 684,4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33,852	33,852	159,826	159,826
應收票據	350	350	-	-
應收帳款	546,010	546,010	476,384	476,384
應收關係企業款	2,735	2,735	3,913	3,91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5,536	25,536	23,490	23,4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4,894,570	4,894,570	3,215,883	3,215,88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3,040	-	3,040	-
存出保證金	22,621	22,621	22,643	22,643
負債				
短期借款	550,000	550,000	1,100,000	1,100,000
應付票據	4,222	4,222	4,379	4,379
應付帳款	476,661	476,661	492,886	492,886
應付關係企業款	11,244	11,244	7,852	7,852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66,123	166,123	69,760	69,760
應付費用	486,018	486,018	496,322	496,322
長期借款	400,000	400,000	750,000	750,000
存入保證金	10,584	10,584	11,122	11,122

(一) 本法人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企業款、其他流動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關係企業款、應付工程及設備款、應付費用。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法人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入）保證金係依預期未來收現或支付金額估計公平價值，其與帳面價值相當。
5. 長期借款係依預期現金流量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法人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	用	金		\$	13,122
銀	行	存	款		
	活	期	存	款	
		其	中	外	幣
		存	款	計	美
		金			
		USD1,123.82@32.0			152,645
	支	票	存	款	
					42,548
					<u>\$208,315</u>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要	股數或張數(股)	面 值 (元)	總	額	利 率 (%)	取 得 成 本	公 單 價 (元)	平 價	價	值 額
上市股票												
國票金控			875	\$10	\$	9	-	\$ 11	\$10.40		\$	9
欣欣天然氣			1,327,190	10		13,272	-	18,011	25.50		33,843	
					\$	<u>13,281</u>		<u>18,022</u>			<u>33,852</u>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中央健保局（係本期申報尚 未核定之款項）		\$608,353
其他（註）		<u>116,080</u>
		724,433
減：備抵呆帳及申報核減		(<u>178,423</u>)
		<u>\$546,010</u>

註：未達科目總額 5% 者彙總列示。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存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藥品盤存					\$ 69,352				\$ 69,352	
醫療用品盤存					31,402				31,402	
血液材料盤存					328				328	
食物用品盤存					<u>250</u>				<u>250</u>	
					<u>\$ 101,332</u>				<u>\$ 101,332</u>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名稱	期 股	初 數	餘 公 平 價 值	本 股	期 數	增 金	加 額	本 股	期 數	減 金	少 額	期 股	末 數	餘 公 平 價 值	評 價 基 礎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新光金控		218,285,667	\$ 1,942,742	8,499,708	-	\$ 1,113,543	52,000,000	174,785,375	\$ 2,324,645	備供出售						-
新光合城		53,592,677	241,167	-	-	361,751	-	53,592,677	602,918	"						其中 19,320,000 股提供擔保
大台北區瓦斯		38,958,761	467,505	-	-	194,794	-	38,958,761	662,299	"						-
新光紡織		10,069,735	137,452	13,050,000	-	615,955	3,006,000	20,113,735	686,884	"						-
新光保全		24,065,905	389,868	-	-	170,868	-	24,065,905	560,736	"						-
新海瓦斯		1,128,712	23,703	45,148	-	7,522	-	1,173,860	31,225	"						-
新光產險		1,428,920	13,446	-	-	12,417	-	1,428,920	25,863	"						-
		<u>347,530,377</u>	<u>\$ 3,215,883</u>	<u>21,594,856</u>	<u>-</u>	<u>\$ 2,476,850</u>	<u>55,006,000</u>	<u>314,119,233</u>	<u>\$ 4,894,570</u>							

註 1：本期股數之增加係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 45,148 股及本期購入 21,549,708 股所致；本期金額之增加係購入 336,356 仟元及認列未實現評價利益 2,140,494 仟元。

註 2：本期股數及金額之減少係為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所致。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固定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重分類(註)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其中1,004,790仟元已提供抵押擔保	已報行政院衛生署核准文號 衛署醫字第八一二五〇七四號
土地及改良	\$1,906,715	\$ -	\$ -	\$ -	\$1,906,715		
房屋及建築設備	3,126,837	-	-	-	3,126,837	未折減餘額1,612,865仟元已提供抵押擔保	"
醫療儀器設備	2,120,586	121,520	(92,462)	107,979	2,257,623	-	-
資訊設備	334,876	38,818	(82,295)	35,857	327,256	-	-
交通運輸設備	18,754	1,686	-	-	20,440	-	-
什項設備	139,660	567	(1,919)	1,658	139,966	-	-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333,043	645,847	-	(148,374)	830,516	-	-
	\$7,980,471	\$ 808,438	(\$ 176,676)	(\$ 2,880)	\$8,609,353		

註：本期預付土地及設備款重分類減少148,374仟元包含轉列醫療儀器設備、資訊設備、什項設備及遞延資產分別為107,979仟元、35,857仟元、1,658仟元及2,880仟元。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本 期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房屋及建築設備	\$1,444,974	\$ 68,997	-	\$ -	\$1,513,971
醫療儀器設備	1,293,716	174,514	(87,998)	-	1,380,232
資訊設備	252,781	31,494	(76,907)	-	207,368
交通運輸設備	14,040	1,546	-	-	15,586
什項設備	<u>123,666</u>	<u>2,780</u>	<u>(1,691)</u>	<u>-</u>	<u>124,755</u>
	<u>\$3,129,177</u>	<u>\$ 279,331</u>	<u>(\$ 166,596)</u>	<u>\$ -</u>	<u>\$3,241,912</u>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名稱	債權性質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	融資額	抵押	押或無	擔保	已報行政院衛生署核准文號
中信銀行-城東	信用借款	\$ 300,000	98.03.01~99.02.28	0.95		\$ 400,000		-		衛署醫字第0960203788號函
兆豐銀行-蘭雅	信用借款	150,000	98.03.24~99.03.23	0.90		200,000		"		同上
第一銀行-士林	信用借款	100,000	98.06.05~99.06.05	0.92		400,000		"		同上
		\$ 550,000				\$ 1,000,000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鎮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4,062
其他(註)		<u>160</u>
		<u>\$ 4,222</u>

註：未達科目總額 5% 者彙總列示。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100,407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9,928
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		29,261
其他（註）		<u>317,065</u>
		<u>\$476,661</u>

註：未達科目總額 5%者彙總列示。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名稱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質押或擔保情形	已報行政院衛生署核准文號
合庫銀行—城東	\$400,000	98.03.12~100.03.12	1.20%	土地建物抵押(請詳附註二十一)	衛署醫字第0960203788號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醫務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門診收入—健保		\$ 2,721,892	
門診收入—非健保		992,107	
急診收入—健保		277,849	
急診收入—非健保		34,387	
住院收入—健保		1,731,651	
住院收入—非健保		547,814	
其他醫務收入—健保		5,203	
減：支付點值調整		(307,309)	
減：健保核減		(204,824)	
減：醫療優待		(<u>33,354</u>)	
		<u>\$ 5,765,416</u>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醫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人事費用		\$ 2,216,886	
藥品費用		1,298,159	
醫材費用		573,641	
折舊費用		219,810	
租金費用		61,416	
事務費用		22,190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21,370	
社會醫療服務費用		40,152	
其他醫務費用			
維修費		101,283	
洗縫費		26,141	
食品費用		15,439	
其他		148,524	
		<u>\$ 4,745,011</u>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合 計
教學費用	
主治醫師教師教學薪資	\$ 66,018
圖書期刊費	27,454
教學設施相關費用	394
教材製作費用	347
教學用電腦耗材費用	262
臨床技能訓練相關經費(CPR、ACLS、ETTC、APLS、AED等)	2,170
教案編寫、設計、評量經費	467
教學演講費	2,530
研究費用	
實驗室專任人員薪資	490
專案研究計畫	41,091
研究用耗材、試劑、動物	18,175
論文獎勵	1,965
進修費用	
醫事人員參加課程進修費用	4,452
醫師參加國內外醫學會議經費	4,847
非醫事人員參加課程進修費用	<u>1,129</u>
	<u>\$171,791</u>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貧困家庭、弱勢家庭、無依或路倒病人所需醫療費用		\$ 12,991	
貧病弱勢病人急難救助、病房看護及喪葬補助費用		7,878	
志工養成、訓練、保險所需費用		841	
宗教師心靈輔導		223	
腎友會、肌無力症、失智症等病友團體活動所需費用		455	
社區護理室人員及事務費用		12,771	
辦理社區營造有關之醫療服務所需費用		755	
社會服務課人員及事務費用		10,470	
辦理社區醫療保健講座		403	
辦理友邦醫療援助費用		<u>9,711</u>	
		<u>\$ 56,498</u>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249,590	
文具用品		9,055	
旅費		1,338	
運費		4,259	
郵電費		4,156	
修繕費		64,257	
廣告費		144	
水電瓦斯費		25,710	
保險費		39,538	
交際費		9,193	
稅捐		3,665	
呆帳費用		3,922	
折舊		59,521	
各項攤提		12,454	
伙食費		6,854	
職工福利		2,161	
退休金		9,677	
研究發展費用		150,421	
雜項購置		11,599	
什費		83,014	
		<u>\$750,528</u>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非醫務活動收益費損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利息收入	\$ 368
投資收入	62,294
捐贈收入—未受限	16,248
研究計畫收入	1,573
其他非醫務收益	153,327
董事會費用	(160)
利息費用	(18,326)
捐贈費用	(8,742)
處分投資損失	(3,492)
研究計畫費用	(816)
處分資產損失	(9,990)
其他非醫務費損	(81)
	<u>\$192,203</u>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捐贈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 象	目 的	金 額	必 要 性
內政部(賑災專戶)	莫拉克風災賑災	\$ 5,000	急難救助、善盡社會責任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環境物質與肺癌之關聯性研究暨健康宣導	3,000	協助提升醫療技術及社會形象
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	建教合作經費	650	協助提升醫療技術
財團法人肺臟移植基金會	研究經費	40	提升醫療技術
拉芳 LAFA	贊助水災義演	20	提升社會形象
社團法人台灣醫務管理學會	贊助國際健康領袖	20	提升社會形象
財團法人新光人壽慈善基金會	登高報名費	<u>12</u>	提升社會形象
		<u>\$ 8,742</u>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民國九十八年度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民國九十八年度

壹、業務之說明

一、最近五年度重大業務事項

(一) 購併或合併其他公司及重整情形：無。

(二) 轉投資關係企業情形：無。

(三) 購置或處分重大資產情形如下：

1. 九十五年度：

九十五年度增加醫療儀器設備約 129,623 仟元及預付設備款 227,520 仟元，另報廢及處分固定資產約 190,602 仟元。

2. 九十六年度：

九十六年度增加醫療儀器設備約 69,693 仟元及預付設備款 250,479 仟元，另報廢及處分固定資產約 101,048 仟元。

3. 九十七年度：

九十七年度增加醫療儀器設備約 51,167 仟元及預付設備款 84,824 仟元，另報廢及處分固定資產約 131,463 仟元。

4. 九十八年度：

九十八年度增加醫療儀器設備約 121,520 仟元及預付土地設備款 645,847 仟元，另報廢及處分固定資產約 176,676 仟元。

(四) 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

最近會計年度支付每一董事監察人之車馬費及酬勞：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出席費、車馬費等酬勞	其他酬勞	說明
董事長	吳東進	15	-	
董事	吳家錄	15	-	
董事	許勝發	15	-	
董事	張心湜	15	-	
董事	施純仁	15	-	
董事	吳成文	15	-	
董事	吳東勝	15	-	
董事	郭金塔	15	-	
董事	許嫻嫻	15	-	
董事	吳統雄	10	-	
董事	劉世達	5	-	
董事	藍忠孚	5	-	
董事	吳如月	5	-	
		160	-	

貳、重要財務資訊之揭露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醫療財團法人之簡明資產負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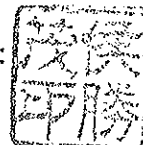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九十四年
流動資產	981,350	1,543,102	1,621,901	1,169,135	1,508,613
基金及長期投資	4,907,610	3,228,923	3,959,713	3,963,939	3,953,939
固定資產	5,367,441	4,851,294	4,932,052	4,853,263	4,735,555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49,993	44,014	38,760	41,745	54,470
資產總額	11,306,394	9,667,333	10,552,426	10,028,082	10,252,577
流動負債	1,753,724	2,407,448	1,689,664	1,979,378	2,593,810
長期負債	400,000	750,000	1,440,000	1,260,000	1,340,000
其他負債	428,480	450,848	520,140	597,988	898,750
淨 值	8,724,190	6,059,037	6,902,622	6,190,716	5,420,017
負債及資產總額	11,306,394	9,667,333	10,552,426	10,028,082	10,252,577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二) 醫療財團法人之簡明收支餘絀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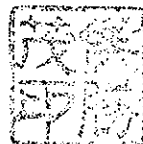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九 十 四 年
醫務收入	5,765,416	5,691,404	5,363,448	5,251,416	4,908,840
醫務成本	(4,745,011)	(4,624,467)	(4,593,455)	(4,308,538)	(4,363,085)
醫務毛利	1,020,405	1,066,937	769,993	942,878	545,755
管理費用	(750,528)	(699,363)	(517,872)	(611,304)	(626,758)
醫務利益(損失)	269,877	367,574	252,121	331,574	(81,003)
非醫務活動收益	233,810	458,065	690,999	698,222	841,211
非醫務活動費損	(41,608)	(46,327)	(67,333)	(55,489)	(63,922)
本期稅前餘絀	462,079	779,312	875,787	974,307	696,286
所得稅利益(費用)	28,303	(126,247)	(163,881)	(203,608)	(13,694)
本期稅後餘絀—永久受限	-	-	-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	-	-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490,382	653,065	711,906	770,699	682,592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490,382	653,065	711,906	770,699	682,592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二、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九 十 四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比率)	22.84	37.32	34.59	38.27	47.1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9.99	140.36	169.15	153.52	142.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5.96	64.10	95.99	59.07	58.16
	速動比率	46.65	56.01	88.02	50.08	50.68
	利息保障倍数	26.21	20.95	20.38	25.45	12.89
經營能力	健保門急診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52.03	51.42	52.87	52.35	52.90
	健保住院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30.04	30.08	32.29	33.12	35.50
	健保其他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0.09	0.41	0.68	1.13	1.14
	非健保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27.31	26.40	27.75	23.42	23.48
	人事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46.72	46.94	46.22	44.93	44.13
	藥品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27.36	27.31	25.76	27.16	24.93
	折舊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4.63	4.49	4.92	4.30	4.26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35.65	25.86	29.31	33.12	150.77
力	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8.33	8.33	13.43	9.18	389.0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7.41	117.32	108.75	108.20	103.66
	總資產週轉率	54.98	56.30	52.12	51.79	48.47

(接次頁)

(承前頁)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九十四年
獲利比率(%)	資產報酬率	4.81	6.75	7.25	7.90	7.17
	醫務利益率	4.68	6.46	4.70	6.31	(1.65)
	稅前純益率	8.01	13.69	16.33	18.55	14.18
	稅後純益率	8.51	11.47	13.27	14.68	13.9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5.67	37.39	44.97	39.23	22.43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107.29	111.89	121.84	113.66	58.04

註：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100%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淨值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 100%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款項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或餘絀 / 本期利息支出

經營能力

1. 健保門急診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 健保門急診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 門診、急診、住院及其他醫務收入 - 支付點值調整 - 健保核減 - 醫療優待。
2. 健保住院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 健保住院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3. 健保其他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 健保其他醫務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4. 非健保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 健保以外醫務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5. 人事費用占總醫務成本比率 = 人事費用 / 醫務成本

6. 藥品費用佔醫務成本比率 = 全年藥品總費用 / 醫務成本

7. 折舊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 全年折舊費用 / 醫務成本

8.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

$$\frac{\text{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text{醫務利益(損失)} + (\text{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健康教育、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事項支出})}$$

9. 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

$$\frac{\text{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text{醫務利益(損失)} + (\text{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健康教育、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事項支出})}$$

1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醫務收入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11. 總資產週轉率 = 醫務收入淨額 / [(期初資產總額 + 期末資產總額) / 2]

獲利比率(%)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或稅後餘絀 + 利息費用(1 - 稅率)] / [(期初資產總額 + 期末資產總額) / 2] × 100%

2. 醫務利益率 = 醫務利益 / 醫務收入淨額 × 100%

3. 稅前純益率 = 稅前損益或稅前餘絀 / 醫務收入淨額 × 100%

4. 稅後純益率 = 稅後損益或稅後餘絀 / 醫務收入淨額 × 1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期初流動負債 + 期末流動負債) / 2]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 醫務利益 / (醫務利益 - 利息費用)

三、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營業結果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參、附設機構之財務資訊：

一、新光醫療財團法人附設機構之簡明資產負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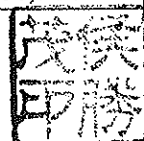
(一)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項 目	最 近 二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流動資產	981,350	1,543,102
基金及長期投資	4,907,610	3,228,923
固定資產	5,367,183	4,851,232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49,993	44,014
流動負債	1,753,724	2,407,448
長期負債	400,000	750,000
其他負債	419,093	444,434
淨 值	8,733,319	6,065,389
資產總額	11,306,136	9,667,271
負債及資產總額	11,306,136	9,667,271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二)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附設新光居家護理所：

項 目	最 近 二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流動資產	-	-
基金及長期投資	-	-
固定資產	258	62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	-
流動負債	-	-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9,387	6,414
淨 值	(9,129)	(6,352)
資產總額	258	62
負債及資產總額	258	62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二、新光醫療財團法人附設機構之簡明收支餘絀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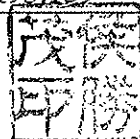
(一)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二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九	十	八	七
醫務收入			5,761,087	5,686,969
醫務成本	(		4,738,590)	(4,618,262)
醫務毛利			1,022,497	1,068,707
管理費用	(		749,843)	(698,458)
醫務利益			272,654	370,249
非醫務活動收益			233,810	458,065
非醫務活動費損	(		41,608)	(46,327)
本期稅前餘絀			464,856	781,987
所得稅利益(費用)			28,303	(126,247)
本期稅後餘絀—永久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493,159	655,740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493,159	655,740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二)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附設新光居家護理所：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二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九	十	八	七
醫務收入			4,329	4,435
醫務成本	(		6,421)	(6,205)
醫務毛利	(		2,092)	(1,770)
管理費用	(		685)	(905)
醫務利益	(		2,777)	(2,675)
非醫務活動收益			-	-
非醫務活動費損			-	-
本期稅前餘絀	(		2,777)	(2,675)
所得稅利益(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永久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		2,777)	(2,675)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2,777)	(2,675)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9901015

號

會員姓名：王自軍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01055919

會員證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 1829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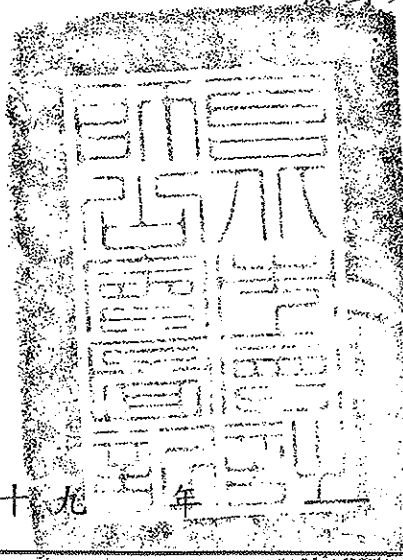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九十八年度（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 名 式	王自軍	存 會 印 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 月 十三 日